

#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合资公司的名称：唐山花海绿色低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5000 万元，认缴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 100%，其中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0%；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正和恒基（深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由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主要承接唐山花海·碳中和科技示范区的整体运营，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园区管理、招商引资、生命王国（主题乐园）、生态管家（环境卫生）、文化旅游等相关的业务，其经营范围中存在多项需要履行前置审批的业务，能否取得主管部门审批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并且合资公司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导致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一、设立合资公司概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唐山开平区政府签署《投资合作框架协议》，将承接唐山花海·碳中和科技示范区的整体运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告《公司与唐山市开平区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编号：2021-027）。

基于项目所处阶段及整体运营的需要，经过公司充分论证，公司与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正和恒基（深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在河北唐山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 （二）公司内部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在公司总经理的审批权限内，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批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 （三）政府审批程序

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已经唐山市开平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

## （四）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新设立的合资公司已取得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唐山花海绿色低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5MA7LQ3WY0Q

法定代表人：黄君

住 所：河北省唐山市开平区花海北区园博会主场馆

经营范围：园区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产业园区运营管理；旅游资源综合开发；国内旅游业务；会议服务；展览展示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影视策划；为科技企业提供孵化服务；酒店管理；餐饮管理；销售食品；户外用品销售；游乐园服务；儿童游乐设备租赁服务；教育软件的开发；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健身休闲活动；露营地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体育场地设施经营；汽车租赁；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房屋租赁；摄影服务；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国内贸易；票务代理服务；旅客票务代理；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教育咨询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

营；绿化养护管理；城市公园管理；环境卫生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停车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出资	3000	60%
2	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出资	1000	20%
3	正和恒基（深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出资	1000	20%
合计			5000	100%

上述合资公司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园区管理、招商引资、生命王国（主题乐园）、生态管家（环境卫生）、文化旅游等内容，未来将按照市场化的运营模式，建立现代企业管理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行决策和管理。

###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不会导致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合资公司成立后，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一）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 1、法律和政策风险

政府对于新公司开展业务的政策要求具有不确定性，若未来国家进一步加强对合资公司经营范围内的业务管控，合资公司可能会产生因缺乏业务资质或不符合准入要求而无法承接上述运营业务，存在无法继续开展业务的政策性风险。

#### 2、管理和技术风险

公司现阶段仍然缺乏对应的技术储备、管理体系和人才储备，若公司现有的管理层对于合资公司拟开展的新业务未能及时调整发展战略，则会为公司发展相关业务造成一定的风险。

## （二）针对上述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注册后，及时关注当地政府政策动态，匹配相关专业人员，申请业务资质，以应对监管和市场竞争可能变化的风险。

2、公司应持续加强营销和业务能力，不断取得优质项目订单，确保公司经营业绩相对稳定。

3、公司设立后，需建立规范的预算制度及审批制度，有计划的控制公司现金流量；选择与具有实力与信誉的企业合作，按时收取合同款项，避免帐款风险；严格进行合同评审，确保有能力履行合同。

4、公司应该加强人才储备和人才招聘，对劳动工人进行技术培养和专业培训，同时采用科学合理的奖励措施提高公司运作效率和员工工作积极性。同时，积极引入一批具有在行业内优秀工作经验的管理人才或者与行业优秀的公司进行业务合作，以加强公司对项目的整体管理能力。

本次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其经营范围中存在多项需要履行前置审批的业务，能否取得主管部门审批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并且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导致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设立的合资公司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7日